

关于 2023 年度政务服务效能 工作开展情况的总结报告

我局高度重视政务服务考核工作，仔细对照 2023 年度重点评估内容，对我局自身政务服务工作进行自查总结，现将我局 2023 年度政务服务自查总结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3 年度我局政务服务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相关要求，依据政务服务在区政府网站公开政务服务的相关内容，不断拓展服务内容，创新服务形式，完善服务制度，强化服务监督，积极落实政务服务年度重点工作，促使我局政务服务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

事项进驻和人员进驻方面。我局入驻“一网通办”事项三项，分别是农民专业合作社信用互助业务审批、融资担保公司变更事

项备案、信息公开，以上三项工作年内均无业务发生，我局服务对象特殊、年均服务项目少、数量少、频次低，无工作人员进驻大厅人员。结合工作目标和进驻事项参考目录，我局与行政审批局签订授权委托书，签订代办协议，实现“一窗受理”。

二、政务服务工作亮点及成效

（一）增强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建设。积极依托山东省事项管理系统，按照《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提升工作方案》要求及时梳理发布要素，认真修改完善情况，我局山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事项目录 23 项、实施清单 40 项，均处于发布状态，发布率 100%， “6+1” 类事项 3 项，不存在未认领事项。已在政务服务平台对网办事项进行流程配置，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 100%，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全程网办率 100%，已实现全环节网上服务，已安排专人对网上咨询、网上申报及时进行处理。积极进行政务服务事项梳理，对重点要素按要求进行标准化、颗粒化修改。积极提升线上线下一体化水平，我局委托中心窗口收件的方式提供办理渠道，设立联系人（AB 角），根据相关文件要求，责任到人，强化落实，坚持依法登记、依法管理和依法审批。经梳理，我局事项办事环节和申请材料有所减少，进一步细化申报材料，从网上办结事项提报材料的形式、数量等方面做出明确解释规定，细化至每一步骤环节；全面提升服务指南要素准确度，细化服务指南条目、规范服务指南用语；根据要求提升事项全程网办率，进一步提升事项网上办结速度、合理压缩

减少事项网上办结步骤环节；合理压缩事项网上办结办理时限，行政许可事项承诺完成时限比法定时限压缩，没有办理时限要求的制定了承诺时限。同时对于政务服务事项的处理情况在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及时公开，保持同步更新，积极按时参加政策标准化梳理培训会，常态化做好文件系统录入及政策拆分解读，现已按要求做好《关于建立企业破产处置协调联动机制的意见》、《关于印发淄川区金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通知》、《关于印发淄川区中小微企业应急转贷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及《关于印发淄川区支持企业上市六条意见的通知》的拆分解读工作。同时公众可直接通过电话联系科室主要负责人或通过“政民互动”栏目向我局反映问题，办事咨询更加方便快捷。

（二）开展政务服务培训。我局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政务服务相关内容的学习，交流和培训活动，积极参加关于政务服务事项的会议和讲座，提高我局干部职工对政务服务的思想认识，加强了政务服务的能力。积极利用好使用好山东省事项管理系统，加强干部职工山东省事项管理系统使用培训，将山东省事项管理系统使用培训纳入干部职工入职培训，并按我局工作统一安排梳理好、交接好山东省事项管理系统管理维护工作。进而从思想上强化网上政务服务重要性，从行动上增强网上政务服务能力。

（三）落实“无证明城市”建设。我局根据工作安排，扎实推进“无证明城市”事项梳理提报，积极按时参加相关培训会议，对我局“6+1”类服务事项进行梳理汇总，共汇总部门（单位）

要求行政相对人或服务对象提供的证明材料 38 份，经审核共有两项服务事项列入淄川区无证明城市，分别是融资担保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审批，我局及时进行相关无证明服务事项梳理公示，同时编制工作规程，用好淄博市无证明城市应用系统，扎实培训工作人员掌握我局无证明服务事项免提交清单情况，将我局无证明服务事项落实到位。

（四）实现“一次办好”事项全覆盖。根据区委、区政府要求，对“一次办好”事项进行系统梳理，严格按照上级要求，深入学习“一次办好”目标要求和服务理念，全面梳理依申请行政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优化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切实提高企业群众办事的便捷度和满意度。编制完善相关流程，认真完成“一次办好”事项清单编制上报工作，我局共涉及 3 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其中行政权力事项办理项 2 项，公共服务事项办理项 1 项，实现全程网办；根据工作需要，积极优化“6+1”类政务服务事项。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用互助业务审批业务被确定为应用电子身份证事项。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网事项办件流程，积极落实“好差评”等系列制度，持续改进政务服务质量和效率。

三、存在问题

我局虽然在服务流程、申报材料、办理时限、证明材料等方面进行了进一步优化，但由于我局业务专业性较强，准入要求高，审批权限基本在省级以上部门，我局梳理完善更多的是从我局职

能的角度出发，还有待进一步检验。

四、2024年工作打算

下一步，我局将加快地方金融组织培育速度，打好引进和孵化两张牌，用好用活现行扶持政策，加大宣传力度，激发本地企业家干事创业热情，以金融力量助力全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区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

2024年1月25日